

桃園市啟英高中進修部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招收轉學生簡章

- 一、 報名日期：112 年 7 月 20 日(四) 至 112 年 7 月 21 日(五) 下午 15：30~19:30。
- 二、 招收年級：二年級、三年級。
- 三、 招收科別：**各科接受報名，視各科學生缺額擇優錄取**

啟 英 高 中 進 修 部	二年級科別	三年級科別
	1. 時尚造型科 2. 汽車修護科(實用技能班) 3. 餐飲技術科(實用技能班)	1. 餐飲管理科 2. 時尚造型科 3. 表演藝術科 4. 汽車修護科(實用技能班) 5. 餐飲技術科(實用技能班)
	備註：報名實用技能班若原就讀學校科別不同，錄取後需重補修學分。	

四、 轉學考試：

考試日期	考試時間		考試科目	考試地點
112 年 7 月 24 日 (星期一)	18:00 ~ 18:50	筆試	國文	當日公告
	19:00 ~ 20:00	口試	各科專業	當日公告

五、 考試範圍：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授課範圍為主。

六、 轉學應繳交證件及費用：**(同學請自行下載報名表件及切結書填妥，並將相片、身分證影本黏貼完成)**

- 1、歷年成績單正本(轉入 2 年級同學需檢附 1 年級全學年成績單，轉入 3 年級需 1 年級全學年及 2 年級全學年成績單)**(成績單上需清楚列出獎懲記錄及缺曠記錄)**。
- 2、一寸相片兩張(請黏貼於報名表上)。
- 3、身分證影本乙份(正、反面 分開影印)。
- 4、報名表、切結書。

註：1、錄取報到時，再繳交轉學證明書、報名費 500 元及服裝費 3960 元。

七、 報名資格：**(報考同學務必親自到校報名)** 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需及格。

八、 放榜：112 年 7 月 24 日(一)下午 22:00，於啟英高中網頁公告錄取名單。

九、 報到：112 年 7 月 26 日(三)下午 18:00(請準時報到並攜帶特殊身分文件繳交)。

經錄取者來校報到領取註冊相關資料時，需確認下列事項，若未符合則不得領取註冊資料：

- 確認已(攜帶)繳交轉學證明書正本。
- 具有特殊身份者(原住民、(中)低收入戶、身障生或身障子女)，請攜帶證明文件到校。
- 未有本校服裝者，當天購買本校服裝(3960 元)。已有本校服裝者，攜帶全套(冬季夏季)服裝以及所有配件來校檢查，經檢查後有缺件者可零買。

十、 註冊日期：112 年 8 月 1 日(二)下午 18：00 著校服(有服裝者)到校辦理註冊，逾期視同放棄。

十一、 其餘事項：

- 1、完成轉學考試報名手續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轉科；報名前，請慎重選擇科別。
- 2、若有任何疑問，請電 03-4523036 轉 271-273 進修部註冊組。

啟英高中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中園路 447 號。 網址：<http://www.cyvs.tyc.edu.tw>。

桃園市啟英高級中學進修部

112 學年度 第 1 學期

轉 學 切 結 書

原科 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用技能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校	科	原年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	原班別： 班
新科 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用技能班	科	新年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	新班別： 班

學生 _____ 今辦理 轉學入 手續，願確實遵守下列規定：

1. 轉學至啟英就讀期間，不可再行辦理轉科手續。
2. 報名時未能繳交相關成績證明，經錄取後成績不符合規定者或未能繳交轉學證明書者，將自動放棄錄取資格。
3. 實用技能班為學年學分制之學制，於開學後，進修部會主動辦理學分抵讓手續；若取得學分數不足時，得參加本校舉辦之重修班；每學分 240 元整。三年內未修足教育部規定之 138 學分，依法未能取得畢業證書，由學生自負其責。

學生 簽名：

家長 簽名、蓋章：

蓋章

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

報名同學請填寫粗黑線框內之欄位